
中日战争的遗留问题有待解决

[美]吴天威

近年来,日本朝野仍有人明目张胆地“不承认对华侵略”,否认“南京大屠杀”和“七三一部队细菌战”,政府也不肯对其受害者如细菌实验牺牲者、慰安妇和中国劳工等谢罪和赔偿,足见今天的日本右翼势力仍有很大社会影响,这些情况表明,中日战争的遗留问题尚未得到解决。笔者从历史研究的角度,对中日战争遗留问题作如下探讨。

一 日本侵华背景

虽然日本侵华始自1874年的入侵台湾后经英、美国两国调停,中国付日本白银50万两后撤兵,但以侵华为日本的国策,一直全力以赴,则肇端于第一次中日战争,或称甲午战争。中国因战败不仅割让台湾和澎湖列岛,更付出自普法战争(1870—1871年)以来国际战争中的最大赔款。明文规定赔偿为白银2.3亿两,但因日本想尽方法勒索,中国实际付出2.85亿两,等于当时日本政府4年的预算。此一巨款(日本藉以实行金本位,兴建八幡钢铁厂、京都帝大,更重要的是扩军增加侵略)促成日本自明治维新(1868年)以来的第一次“经济起飞”(其第二次“经济起飞”系得美国之助,发生于1953年后),此一巨额赔款影响中日两国的前途至大。中国因赔款而山穷水尽,向西方列强告贷,使已萌芽的工业化窒息,日本得以进一步的“脱亚入欧”,加入西方帝国主义的行列,从事对华侵略。

甲午战争之后的中国形成西方帝国主义和日本在中国瓜分之

使中国成为日本的保护国。自此日本之侵华政策即为如何实现“二十一条要求”，终于导致日本发动九一八事变，制造长达 14 年之第二次中日战争。

二 战争遗留问题

中国经 14 年的浴血抗战，艰苦奋斗，终于在盟国的协助下击败日本迫其投降。不幸胜利甫一来临，国共内战继起。杜鲁门总统派马歇尔元帅来华调停（1945 年 12 月至 1947 年 1 月），历时一年，调停失败，黯然而返，中国内战随之加剧，难以收拾。马氏返国后，即出任国务卿，于 1947 年春响应邱吉尔于前一年初“铁幕”已放下之说，公布“杜鲁门主义”对抗苏联，遂开始了 40 余年的美苏对垒的全球性的“冷战”。1948 年，中国内战急转直下，但美国未作武力干涉来挽救蒋介石政府失败的命运。次年，蒋退守台湾。共产党革命成功，建立中华人民共和国之初，美国处观望态度，有意在适当情况下建立邦交，不料 1950 年 6 月韩战爆发，美国立即宣布派第七舰队游弋台湾海峡，协防台湾，美国敌对中国共产党政权 20 余年，直到 1972 年尼克松总统访华始有转变，1979 年两国正式建交。

在上述的国际和中国国内的背景下，中日战争的善后问题未得中日两国召开会议进行讨论，也没有签订“和约”结束战争（在台湾的国民政府曾于 1952 年在美国支持下，同日本订立和约，但台湾如何能代表全中国，而此“和约”于 1972 年因日本决定同北京建交而废止）。战争遗留问题被搁置了半个世纪，到今天中日两国政府还未正式讨论，寻求解决。14 年的第二次中日战争，中国牺牲 3500 万人，财产损失无算，是人类历史上的重要的一页，必须谨慎公平的按国际公法予以处理，才能维护人类的文明和道德，历史的真实才能得以保持，不致湮灭或遭到歪曲和摧毁。

在 14 年的战争中，日军的铁蹄践踏中国大半山河，侵陷 20 省、1500 余县市，1 亿人口流离失所，两亿人民沦陷敌区，遭受日本

以后发展除本部直辖的海拉尔、孙吴、林口、牡丹江及大连 5 个支部外,还在中国日军占领区域,以后在新加坡和缅甸首都仰光都设有支部,从事人体细菌实验和制造各种细菌武器,自 1938 年以来,即用于中国战场。

1994 年哈立斯(Sheldon H. Harris)发表他的巨著《杀人工厂——日本 1932—1945 年细菌战与美国之掩盖》及《纽约时报》于 1995 年 3 月 17 日以首页发表纪恩道(Nicholas D. Kristof)的“日本面对残酷的战争暴行”一文,使七三一部队的暴行曝光,舆论界为之震惊。次年,七三一部队的暴行亦被列入李宾斯基的提案当中。

《纽约时报》于 1997 年 2 月 4 日发表戴勒(Patrick E. Tyler)报道日军战时在中国浙江,特别是崇上村,发动细菌战。日本有良知、爱好和平的律师们在土屋公献、一濑敬一郎两律师及松村高夫、森亚孝教授等倡导下,亲赴浙江作实地调查并协助在东京地方法院提出对日本政府的诉讼。

据哈立斯教授的估计,中国人死于七三一部队活体实验者约两万人,死于细菌战者可能达数十万人。

(三) 鸦片与毒品: 根据美国财政部提交“东京审判庭”的证据,日本在占领中国东北之前后,大量贩卖鸦片与毒品,到了 1937 年,哈尔滨城有 3000 个烟馆,鸦片瘾君子有 5 万人。日本占领华北后,在内蒙大批产销鸦片,1938 年鸦片收入为蒙疆联合自治政府(绥远、察哈尔两省及山西北部)是年预算 27.5%,热河省的收入竟一半来自鸦片。日本占领华中后亦复如此。金陵大学美籍历史教授贝德士于 1939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报纸发表的文章,抗议日本当局垄断鸦片贩卖,并指出“维新政府行政院的鸦片收入每年达三百万元,成为该政府之主要财源”。

日本在中国的鸦片与毒品的企业实为日本最大两家财阀三井、三菱,与军方合作,得外交部的协助来达成。1939 年—1940 年日本从伊朗输入中国的鸦片共获利约 8 千万日元(当时 1 美元约合 4 日元)。最近美国国家档案馆开放战时日本驻华盛顿使馆的档

也开始设立慰安所,名称不同,但性质如一。海、陆军的慰安所至少20余家,曾有上万中国妇女作性奴隶。日军于1939年初侵占海南岛后,即开始设慰安所,以后增至62所。经常有慰安妇数千人,多自当地和广州胁迫而来。

战时日本在华驻军(包括东北)经常达150万人,如以1941年“关东军大演习”向朝鲜索两万“慰安妇”为例,即35名士兵对一名“慰安妇”计算,中国境内经常需慰安妇4.28万人。日军在中国战场伤亡达198万余人,所以“慰安妇”的伤亡也可想而知。

我们必须了解,日军在华作战期间蹂躏中国妇女和日本向其殖民地非战争区域的朝鲜强迫征召“慰安妇”迥然不同。日军强暴或性奴役中国妇女还甚于奴役“慰安妇”。日军在华所到之处,可以说是自由强奸中国妇女,尤其是在战场附近。著名的例子是,日军在“南京大屠杀”期间,不是强奸了约8万妇女吗?据1946年9月的一个官方报告:日军在中共控制的晋冀鲁豫区强奸妇女达36万余人。

1995年8月来自山西的4名中国“慰安妇”,向东京地方法院提起诉讼,翌年2月又有两名中国“慰安妇”起诉,要求日本政府赔偿。在社会不鼓励(因中国传统道德观念,成为“慰安妇”是一件不名誉的事)之情况下,前“慰安妇”很难挺身而出,为自己讨回公道。

(五)日机滥炸:早在1932年淞沪之役,日机即违反国际公法,蓄意炸毁中国学校及文化团体。中国最大的出版机构上海商务印书馆即遭炸毁,损失达500万美元。“七七”抗战伊始,日机又将天津南开大学炸成平地。日军以其强大的空军用于中国失掉制空权的战场上,更疯狂的轰炸中国后方城市。仅以日机轰炸南京、广州及重庆为例,上海战事一开始,日机即不断轰炸中国首都南京达4月之久,至沦陷为止。9月25日,日本出动飞机94架,中央大学、广东医院、自来水厂及3家外国通讯社均中弹,平民死伤600人;11月29日日机轰炸南京郊区之溧水,炸死居民1200人。到了南京沦陷的前几天,中国飞机已损失殆尽,日机如飞入无人之境,任意滥炸。12月12日击沉美国炮舰“帕奈”(Panay),2名美国人遇

说：“如果战争再延长一年，恐怕没有战俘能生还。”李宾斯基在国会提出的议案，日军虐待美军战俘为一主要项目。

据日本人的报道，在 8 年的战争中，他们在战场上俘虏的中国官兵至少有 300 万人，但日本投降后，未闻有交换战俘的举动。我们知道日本的“武士道”传统是不收战俘的。南京大屠杀中有八、九万人是放下武器投降的中国兵，全遭屠杀。日本人屠杀中国战俘成为对新兵在中国战场上的训练项目。由官长领头示范如何刺杀中国俘虏。先后在中国战场作战的日军不下五、六百万（其中近两百万阵亡），作新兵训练杀掉的战俘的数目一定惊人。日军并未在华中、华南建立集中营，只是在华北设立几个集中营。相反地，德国纳粹建立了超过 1 万个集中营。如最大的 52 个集中营之一的奥西维兹（Auschwitz）有卫兵 7000 人之多。日本人把俘虏的中国战俘送至何处，到现在还没有个交待。可是日本人还要求俄国人对未能自西伯利亚生还的日本人作出交待。

（七）奴役劳工：日本为开发东北，自 1936 年大批引进华北劳工。1944 年东北需要劳工达 331 万人。最近发现的资料证实华北自 1936 年至 1945 年 8 月共输出劳工 928 万人（其中 221 万为眷属），主要是输往东北，工作于工厂与矿山，一部分配给关东军，用于兴安岭、乌苏里江及黑龙江之筑城，准备对苏作战。日本占据东北的 14 年中，奴役中国劳工应达 3000 万人，日本人上羽最近所著的《战墓碑》一书报道，中国劳工营的死亡率为 20%。就按上羽这个保守的估计，中国劳工丧生于东北者已有 600 万人之多。那么其他华北、华中各地的矿山和工厂，被日本人奴役的中国劳工呢？

去年 12 月东京地方法院不顾法律之尊严，迎合日本政府之政策，竟将 1990 年即进行交涉，1995 年正式起诉的花冈惨案，以该案已超过 20 年的时效为由，予以批驳退诉。按日本政府于 1942 年 11 月决定自华北输入中国劳工 38935 人，其中 986 人分配到鹿岛公司在秋田县花冈矿山。中国劳工因不堪非人虐待，于 1945 年 6 月组织暴动失败，多被处死或监禁。不久日本投降，由美军解救，但生还者只 418 人。1948 年 3 月美军主持下之横滨乙、丙级战犯军

反了日本签字并于 1994 年 4 月生效的禁止化学武器条约以及纽伦堡的“违反人道罪”及联合国的人权宣言。

(十) 文物掠夺: 日本人自古即受中国文化的熏陶, 且用中国文字, 故对中国文物很欣赏和了解。因此, 自“九一八”以来, 日本人即在华大肆从事文物掠夺。以南京大屠杀中对文物的掠夺为例, 日军华中方面军总司令松井石根早在侵占苏州时, 即搞到苏州古物字画一览表, 按图索骥。日军进占南京后, 杀人盈万的第十六师团长中岛今朝吾中将率先抢掠古物运回日本, 其中包括蒋介石的文房四宝。其实日军在 1937 年 12 月初在其特务部内成立“占领地区图书文献接收委员会”就与各部队合作, 进行“文化大劫掠”。参加这次南京掠夺的有特工 230 人、士兵 367 人、苦力 830 人、动用卡车 310 辆次。

战后中国政府所公布的八年抗战中, 日本人在中国所掠夺的文物:

书籍 2742108 册; 字画 15168 幅; 碑帖 9377 件; 古物 16385 件; 古迹 741 处; 仪器 5122 件; 标本 32486 件; 地图 56128 件。

日本掠夺的古物中, 有者如商、周古董, 关系世界文明, 皆为无价之宝。很多艺术品都价值连城。战后日本仅归还书籍 15.8 万余册及小部文物, 劫往日本的图书和文物多有案可稽, 入藏于著名博物馆和图书馆。1991 年俄国已同荷兰及德国政府协商归还战时俄军掠夺的文物。同年宋美龄呼吁向日本交涉, 归还中国珍贵的文物, 因皆为中华民族的历史与文化的宝藏。

上述之 10 项战争遗留问题多已在东京地方法院提起诉讼或为极为明显的问题。有很多重要问题如香港日本军票问题、台湾人充当皇军的补偿问题、钓鱼岛领土问题及一些涉及民事法律问题等均未及在此提及。战争遗留问题是基本问题。在这一关键的问题上, 中国的领导人们都有正确的认识, 这也是极大多数中国人的认识。江泽民主席在 1992 年访问日本时曾对记者作如下之谈话:

“日本军国主义发动的侵略战争给中国人民造成了巨大的损害。对于一些遗留的问题, 我们历来主张应该本着实事求是, 严肃

使顾维钧,提交“中国责令日本赔偿损失之说帖”,其主要一段:

“中国抗战原在盟国与日本战争中,且为远东主要战场之一,所受损害至为惨重。自一九三七年(按远东委员会规定由此年计算)七月起,至战争结束之时,中国受战争损害者,据初步统计,公私财产直接损失达三百一十三亿美元之巨,间接损失计二百零四亿美元。此数尚不包括东北、台湾各省市及海外华侨所受之损失,亦不包括军费在内。比之远东区各国因战争所受之全部损失,至少要占百分之八十以上,殆无疑义。”

此一中国直接、间接公私财产损失合 517 亿美元,即为中国当时提交远东委员会向日索赔之数字,亦为正式公开的唯一抗战损失之统计数字。要者此一数字并非临时凑拼而成。早于武汉沦陷后,1938 年 10 月底,国民参政会即提议设立抗战公私损失调查委员会,以备在战后向日本侵略索取赔偿。行政院遂于 1939 年 7 月 1 日颁布抗战损失调查办法及“查报须知”,通令所属中央各机关及各省、市、县政府分别调查具报,直到抗战胜利,调查从未间断和终止。

再有进者,中日第二次战争始于 1931 年之“九一八”,所以 1937 年“七七”以前之公私财产损失并未计入中国索赔范围之内;当然亦未包括中国军民伤亡 3500 万的生命价值;也未计入日本在中国 14 年之经济剥削与掠夺。顺便提醒一下,日本之能发动太平洋战争是靠中国之资源,所谓以战养战。举一例言之,日本在 1940—1943 年的 4 年当中,平均每年征购东北粮食的总产量的 32.9%;1944 年更疯狂地征购掠夺东北粮食产量 45.6%。日本在东北抢粮结果是夺去了很多当地人的生命。相反的,如无东北粮食供应,日本几百万军队如何维持生命?休谈与同盟军作战了!

复次,中国索赔的 517 亿美元还不包括中共占领区域。1946 年 9 月,中共制成《中国解放区抗战八年中损失初步统计表》,送呈行政院救济总署,但此表只包括 7 个地区(晋绥、晋察冀、冀热辽、晋冀鲁豫、山东、苏皖、中原),不包括东北、陕甘宁边区、张家口及威海卫城。按此统计表,人口被屠杀和虐待致死者达 3176123 人;

本赔偿之意见：(1) 促使日本赔偿的目的在使日本军国主义不能复活，并使将来日本经济安定，政治民主化；(2) 过去日本发展工业的目的极偏重于军备的扩充和战争力量的养成。战争时期工业虽受相当的损失，但是现存生产力仍然远远超过日本人民和平生活的需要；(3) 这时拆迁日本剩余工业设备是解除日本经济武装的必要措施，对于日本人民无害而有利，对于受偿的日本邻国则可帮助其发展工业，造成东亚国际间的经济均势，以免再启日本侵略的野心；(4) 为促进最终赔偿方案的制定起见，先行制定临时方案，以便早日拆迁；(5) 为配合消除“财阀政策”起见，财阀所有工业设备应尽先拆迁。

盟军总司令麦克阿瑟将军根据“鲍雷临时报告”里建议拆迁的工业种类和数量，于1946年1月21日宣布接收所有兵工厂和有关战争的特别工厂。1946年4月1日，鲍雷尔完成“最后报告”呈送杜鲁门。“最后报告”大体上对赔偿数量有些缩减，但作了比较广泛而详尽的规定。美国政府于1946年3月根据鲍雷的《临时报告》建议远东委员会制定《临时赔偿方案》，先行拆迁充赔，等到将来《最后赔偿方案》决定后再行结算。1946年12月，美国政府再向远东委员会在《临时赔偿方案》的范围内，制定“先期拆迁”计划。先提30%作为直接受日本侵略国家的赔偿物资，其中中国可得15%，菲律宾、荷兰、英国各得5%。1945年4月4日，美国政府单独决定实施“先期拆迁”。

中国政府于1947年6月设立“日本赔偿及归还物资接收委员会”，该会向招商局洽定之海康轮于1948年1月11日驶抵横须贺，为11盟国赴日载运赔偿物资的第一艘，以后又陆续派船21艘。至1949年9月底止，共运回赔偿设备12504箱，共35912吨，折合美金22070282元。又归还物资10类，共约值1800余万美元。

(三) 美国对日本赔偿问题的转变

在中国于9月自日运回最后一批赔偿物资之前，美国政府不顾法律程序，未经远东委员会的同意，于1949年5月13日向盟总颁发临时指令，取消了“先期拆迁”计划的执行，也就停止了日本对

美国扶植日本成为在远东反苏反共的堡垒在另外两方面更为明显。罪大恶极的日本七三一细菌部队的全体成员皆逍遥法外,未按战犯追究。美国政府不惜违反国际公法,摧残人类道德,竟与七三一部队部队长石井四郎达成交易,以该部队的活体实验得来的资料为交换,赦免其全体成员按战犯追究。

美国统筹主办的“东京审判”,赋予麦克阿瑟“批准减轻或改变法庭判决,但不能增加刑罚”之全权,逮捕“甲级”战犯共70名,但仅第一批之28人受审,判处东条英机等7人为绞刑。第二批之23名战犯和第三批之19名战犯均未提审,连同日本的“B、C”两级战犯于1953年全部被日本政府释放。第一批“甲级”战犯未被判死刑者也一律释放。“甲级”战犯中的岸信介后来出任日本首相,川良一变成世界最大的慈善家。各级大小战犯多重返日本政治舞台,为“不承认侵略”,不承认南京大屠杀,不向受害者道歉和赔偿,为“东京审判”翻案的柱石,其影响一直到今天。

结 语

勿庸置疑,二次世界大战是一场争自由、争民主、维持公理正义、反奴役、反侵略、反强权、反独裁的生死战争。在这场战争中,中美苏英等国作出很大的牺牲,终于成功地击溃纳粹德国和法西斯日本,赢得了最后胜利!设如不幸德、日胜利了,全人类将会被带入黑暗时代,人类文明将遭到无比的摧残。

战败的德国痛改前非,决心根绝纳粹主义,制定立法继续追捕纳粹战犯,彻底防止纳粹主义复活。另一方面,德国对其受害国及人民作出真诚的悔过道歉,对受害者,主要是犹太人,作出公平合理的金钱赔偿。自1951年起已付出600余亿美元,而此一赔偿将持续到2030年,届时赔偿金将达800余亿美元。德国此一伟大表现,不仅得到西欧诸国及人民的饶恕,并欢迎德国人重返西欧社会,亦为全世界人所赞佩,而德国人惟恐年轻人和后代忘记纳粹德国人给人类造成的这场灾难而修建“大浩劫”纪念馆,永志不忘。

牲战时盟国中国人民的利益,停止了日本对中国的战争赔偿。其结果是把日本培养成为一个经济和军事大国,威胁东亚和平。相反的,中国受日本数十年的侵略和经济掠夺难以恢复元气,改善生活。依国际公法和人类道德,日本人屠杀 3000 余万中国人,破坏和掠夺无数的财产和资源,怎能一笔钩销,无所交待? 美国政府在战时将住在美国西岸之日裔集中管理,战后还向他们道歉并作现金赔偿,难道中国人的生命就不是生命吗? 在日本未向中国人民谢罪、道歉、赔偿之前,任何“和平友好”都是自欺欺人,蒙蔽和欺骗年轻一代。美国是始作俑者,有权利和义务,为人类文明,维持公理正义、国际公法和道德,考虑协助中日两国解决战争善后问题,使中日两大民族真正迈向永久和平友好的坦途。

(作者吴天威, 1921 年生, 美国南伊利诺斯大学教授)

(责任编辑: 刘兵)

势,尤其是1900年前义和团起义演成八国联军进北京之后。但是西方列强均致力于保持在华既得利益,符合美国1900年提出之“门户开放”政策,保持中国领土和政府的存在及列强在华利益的均等。自此之后,惟有日本在华大肆侵略,独霸满蒙(指内蒙热河),进而企图征服中国,直至1945年8月15日日本投降为止,在这半个世纪,中国人受到日本的灾害和凌辱真是擢发难数。举其荦荦大者如日军于义和团起义,出兵2.2万人,为八国联军之主力。侵天津后,屠杀附近乡村居民2000人,并一路抢掠银行和仓库到北京,共劫367万两白银。以后中国对八国联军的庚子赔款,日本又得银3479万两。

1904年2月9日,日本以其与英国于1902年结盟为恃,派海军偷袭旅顺港之俄国舰队(1896年中国被迫签定莫斯科条约允许俄国修筑中东铁路,两年后再修南满铁路并租借旅顺大连及辽东半岛),日俄战争爆发。日俄两国各出兵百万,在人烟稠密的辽东,厮杀一年有半,不仅沃野千里荒废,庐舍成灰,而两军任意屠杀中国人民,男子捉去奴役,女子被掳污,人民逃命逃难于途,饿寒交迫,死难者何止数十万人。最后美国出面调停,日俄两帝国主义订“朴茨茅斯条约”重新分赃自中国掠夺的土地和权益,但未得中国之同意与参与。日本进而强迫中国另立条约,使中国丧失更多的权益,所以日俄战争的大输家不是俄国而是中国,公理正义何在?

1914年8月欧战爆发,日本立即出兵占领山东,夺取德国在山东半岛之权益,对世界各国宣布,战后归还中国。不料1919年的巴黎和会上,英、法、意三国与日本订有密约,承认德国在山东之权益转移给日本,中国全国哗然,民情沸腾,遂拒绝在凡尔赛条约签字。嗣后美国于1921—1922年在华盛顿召开九国会议,强迫日本自山东撤兵,但中国又赔偿日本5600万日元。

又,日本鉴于袁世凯梦想当“皇上”的心理,乃于1915年以表示支持袁称帝为饵,提出置中国于死地的“二十一条要求”,袁于5月9日接受签字但稍作保留。此“二十一条”之实现,不仅完成1895年山县有朋制定之日本之“大陆政策”攫夺中国之“满蒙”,更

人的奴役统治,因此遗留问题至为复杂。仅就日本人在战争期间,违反国际公法,特别是纽伦堡法案的“违反人道罪”和“一般性战争罪行”,所犯之滔天罪行暴行罄竹难书,仅就已为人所周知者罗列于此。

(一)屠杀:日军制造之大小屠杀惨案不下千百次,首在东北,以后在内地各战场和日军占领区域。据不完全统计,8年当中,日军在河北省制造杀害无辜百姓10人以上的惨案即达498起。另一统计报道在全国境内,遭日人屠杀千人以上的大屠杀有100次以上。已知的大屠杀惨案如下:

平顶山惨案(辽宁抚顺),1932年,死3000人。

南京大屠杀,1937年,死34万人。

海南岛大屠杀,1939年,死40万人。

浙江大屠杀,1942年,死25万人。

厂窑(湖南)大屠杀,1943年,死3.2万人。

常德(湖南)大屠杀,1943年,死5.3万人。

苍梧(广西)大屠杀,1944年,死3.2万人。

黔桂(贵州、广西)大屠杀,1944年,死10万人。

由于美众议员李宾斯基(William O. Lipinski)等在国会提出查究日本战争暴行时,特别指出南京大屠杀;加以“南京大屠杀”60年之际,各地特别是东京、大阪、南京、旧金山和纽约同时举行纪念大会;张纯如女士的大著《南京大屠杀》适于此时问世,引起美国媒体之重视,纷纷作报道,于是远较“广岛原爆”为悲惨的“南京大屠杀”终于为世人所熟知。再者,南京大屠杀受害者李秀英女士等已于1995年8月向东京地方法院提出诉讼日本政府,要求谢罪和赔偿。

(二)细菌实验与生化战:早在1937年上海战事开始,在欧美人士众目睽睽之下,日本即用毒瓦斯弹。据不完全的统计,8年当中,日军在中国14省施发放毒气弹1131次。日军把细菌部队编入许多师团之内,多与在北满哈尔滨平房部的七三一部队以石井四郎为首的细菌战基地有密切的联系。七三一部队创始于1931年秋,

案中有日本外相广田弘毅于1938年4月1日致该使馆的电报,内称:“华中军事当局自伊朗输入四百二十八箱鸦片(每箱一百六十磅,共六万八千四百八十磅),而他们也清楚这是违反国际公法的。”

日本垄断鸦片的产销不仅榨取中国人的财富,更伤害他们的生命。一个明显的例子:在1933—1945年的12年期间,日本在中国东北设立1631个鸦片管理所,在同一时期,在东北死于鸦片中毒者达17万人之多。在全国范围内不知有多少人因鸦片而丧生?

(四)‘慰安妇’:1991年12月,一位叫宋神道(音译)69岁的朝鲜妇女向东京地方法院起诉要求日本政府对她在战时被日本军性奴役6年之久,作出谢罪和赔偿。一个月后,日本中央大学教授吉见义明发掘出来了6个文件证明日本军部统筹‘慰安妇’的事件,于是日本政府经过多年的否认,如今不得不承认‘慰安妇’的事实。

日本‘军妓’即为‘慰安妇’的别称,早为中国人所熟悉。九一八事变后,日军大批进入东北,‘军妓’院与烟馆随即林立。1932年初,日本发动淞沪战争后,当时任日本派遣军副参谋长的冈村宁次(后任日本在华占领军总司令)提议设立‘慰安妇’,以免日军到处奸污中国妇女。日军于1937年12月攻陷中国首都南京后,慰安妇接踵而至。美国圣公会牧师于其1938年1月24日的家书(现存耶鲁大学神学院图书馆)中,即提到有数百名朝鲜和日本的‘慰安妇’抵达南京。贝德士教授在其1938年一篇以《东亚新秩序中的妓院为政治的工具》为题的文章,文中提到‘慰安所’的设立(原文亦存耶大神学院图书馆)。事实上,日本上海派遣军总司令松井石根于1937年11月初即决定从朝鲜和日本征召慰安妇。以后在日军所到之处,多有慰安所之设立。

中国的‘慰安妇’,除台湾方面作了公开调查,已有58名前‘慰安妇’挺身而出,承认被迫充当‘慰安妇’外,在整个中国大陆的公开调查尚未开始。截至目前为止,一些学者仅对上海、南京及海南岛三地的‘慰安妇’问题作出有价值的研究。1932年一二八事变后,日本海军首先在上海设立十几家性服务场所。1937年后,陆军

难, 15 人受伤, 同时美孚石油公司的 3 艘油轮也被炸毁, 多人伤亡。

上海战事开始后, 广州为中国唯一交通港口, 军火及重要物资得以输入。广州自 1937 年 8 月 31 日始至次年 10 月 25 日陷落为止, 遭到日机 14 个月的持续轰炸, 医院、学校、庙宇、教堂、商业区域全成瓦砾。日机在广州共投弹 2630 枚, 炸死 1453 人, 伤 2926 人。为减轻日机对广州的轰炸, 蒋介石宣布广州为不设防城市, 广州的很多学校(如岭南大学)、医院(如韬美医院)、教会等为英、美、法诸国的财产, 随纷纷向日本政府抗议。国际联盟于 1937 年 9 月召开大会, 通过了 52 国赞成的谴责日本空军暴行的决议。次年 6 月 11 日, 美国罗斯福总统发表了“制止美机售日”的谈话。

1939 年以后, 日机集中轰炸中国战时首都重庆, 那一年的“五三”和“五四”两日大轰炸, 到处起火, 全市混乱, 死伤数千人。1940 年始, 日机进行“疲劳轰炸”, 昼夜不停, 幸赖重庆为一山城, 大兴防空洞之修建, 未致工作停顿。但 1941 年 6 月 5 日, 日机轰炸造成 1 万人窒息于隧道内之惨案。直至 1943 年下半年, 美空军夺回中国之制空权, 重庆始得解除日机之威胁、精神之熬煎。

在 8 年的全面抗战期中, 中国平民死于日机轰炸者尚无准确的调查, 但在百万人以上当为最保守的估计。

因日机轰炸造成终身残废的浙江金华县的高雄飞已向东京地方法院提出平民损失诉讼案, 要求日本政府谢罪赔偿。

(六) 虐待战俘: 据“东京审判”, 盟军被日军俘虏 132134 人, 未得生还者 35756 人(美国俘虏为 21580 人, 未得生还者 7107 人), 故战俘死亡率达 27.1%。而盟军 235473 人成为德、意两国战俘, 其死亡率仅为 4%, 即 9348 人。日军不仅任意残杀战俘, 吃他们的肉以充饥, 并榨取他们的劳力, 以他们的血肉筑成泰国、缅甸间的“死亡铁路”。在沈阳的美军战俘被日军七三一细菌部队作细菌实验, 导致数百人的死亡。日军在西南太平洋拉保尔(Rabaul)岛上的医院也以战俘作细菌实验, 杀害了很多人。正如美国前海军部长雷门在为道氏(Gavan Daws)的《日本人的俘虏》一书作书评时所

事法庭对负责花冈惨案鹿岛公司 6 人分别判处绞首刑和 20 年以上的徒刑,但后来日本政府将他们私自释放未予执行。此次东京地方法院违背“东京审判”判决,藐视联合国 1968 年的决议:二次大战战犯不受国际法 30 年时效之限制。

(八)“三光政策”:日军自“八一三”淞沪战役即开始实施对占领区的“杀光、烧光、抢光”,但制定为一有系统的政策应在 1941 年 7 月冈村宁次继畑俊六任华北方面军总司令时。“三光政策”主要彻底实施于华北,但亦普及日军所有占领区域。1942 年 5 月在冀中饶阳一县,即屠杀民众 3 万多人。同时,日军在沙河滹沱河决堤 128 处,造成灾民 200 余万人。次年日军又在冀西进行 12 次大扫荡。日军在冀东造成无数的屠杀惨案,为清除共产党游击队,实行“集家并村”,并划成“人圈”,将居民严密控制,随时举行检举,以“治安肃正”为名,屠杀百姓。1942 年初,日军将长城内侧划为“无人区”,占地 1000 平方公里。长城外侧(划属于伪“满洲国”)“无人区”长达千余华里。兴隆县位于长城外侧,全县 43% 的面积划为“无人区”,2000 多村庄被烧毁,11.1 万余人被赶进 199 座“人圈”。日军制造“无人区”的 3 年里,屠杀居民 1.54 万余人,大检举抓走 1.5 万人,除屠杀约 1000 人外,全部送往东北充当劳工。1943 年瘟疫流行死 6000 余人。“无人区”内男子吸毒者,高至 60%。日本人真想彻底的把这一带的中国人消灭。据不完整的统计,日军在华北实行“三光政策”,杀害了 300 万中国人。

(九)遗留毒气弹等化学武器:1992 年中国代表在日内瓦召开的关于禁止化学武器的裁军会议上首次宣布,日本在中国遗留的化学武器如毒气弹达 2 万枚,因处理不慎而伤亡者已有 2000 人。中国已经处理或销毁了 30 万枚及大约 20 万吨的化学毒剂。仅东北敦化市即有遗留“化武”70 万枚,造成严重的饮水污染。受害者李臣等 13 人于 1996 年 12 月向东京地方法院提出诉讼,要求日本总赔偿 1.1 亿日元。

日本是 1899 年《日内瓦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及 1907 年《海牙陆战法规》的签字国,却没有遵守废除化学武器的规定,当然也违

事法庭对负责花冈惨案鹿岛公司 6 人分别判处绞首刑和 20 年以上的徒刑,但后来日本政府将他们私自释放未予执行。此次东京地方法院违背“东京审判”判决,藐视联合国 1968 年的决议:二次大战战犯不受国际法 30 年时效之限制。

(八)“三光政策”:日军自“八一三”淞沪战役即开始实施对占领区的“杀光、烧光、抢光”,但制定为一有系统的政策应在 1941 年 7 月冈村宁次继畑俊六任华北方面军总司令时。“三光政策”主要彻底实施于华北,但亦普及日军所有占领区域。1942 年 5 月在冀中饶阳一县,即屠杀民众 3 万多人。同时,日军在沙河滹沱河决堤 128 处,造成灾民 200 余万人。次年日军又在冀西进行 12 次大扫荡。日军在冀东造成无数的屠杀惨案,为清除共产党游击队,实行“集家并村”,并划成“人圈”,将居民严密控制,随时举行检举,以“治安肃正”为名,屠杀百姓。1942 年初,日军将长城内侧划为“无人区”,占地 1000 平方公里。长城外侧(划属于伪“满洲国”)“无人区”长达千余华里。兴隆县位于长城外侧,全县 43% 的面积划为“无人区”,2000 多村庄被烧毁,11.1 万余人被赶进 199 座“人圈”。日军制造“无人区”的 3 年里,屠杀居民 1.54 万余人,大检举抓走 1.5 万人,除屠杀约 1000 人外,全部送往东北充当劳工。1943 年瘟疫流行死 6000 余人。“无人区”内男子吸毒者,高至 60%。日本人真想彻底的把这一带的中国人消灭。据不完整的统计,日军在华北实行“三光政策”,杀害了 300 万中国人。

(九)遗留毒气弹等化学武器:1992 年中国代表在日内瓦召开的关于禁止化学武器的裁军会议上首次宣布,日本在中国遗留的化学武器如毒气弹达 2 万枚,因处理不慎而伤亡者已有 2000 人。中国已经处理或销毁了 30 万枚及大约 20 万吨的化学毒剂。仅东北敦化市即有遗留“化武”70 万枚,造成严重的饮水污染。受害者李臣等 13 人于 1996 年 12 月向东京地方法院提出诉讼,要求日本总赔偿 1.1 亿日元。

日本是 1899 年《日内瓦禁止化学武器公约》及 1907 年《海牙陆战法规》的签字国,却没有遵守废除化学武器的规定,当然也违